



大學與地方政府合作推動地方人文發展 與跨域治理計畫

第四期 徵件公告說明會

2024.09.10

計畫宗旨：『大』『地』『方』三角

以『地方治理創新』為地方發展之主軸思維，基於大學學術應用對接地方社會需求，以人文關懷和價值創新的角度，探討地方發展關鍵難題，開展大學與地方政府制度化的合作，提供創新思維、協助橫向溝通與垂直資源整合、預算與法制文件等實際政策行動，以提升在地人民的生活福祉。

智庫：府級主軸政策

- 協助府級主軸政策(府級三長、有實權能調動跨局處資源之計畫處長/其他局處長)
- 多由大學副校長領軍(能調動跨學院資源、學校制度配合、地方政府會比較重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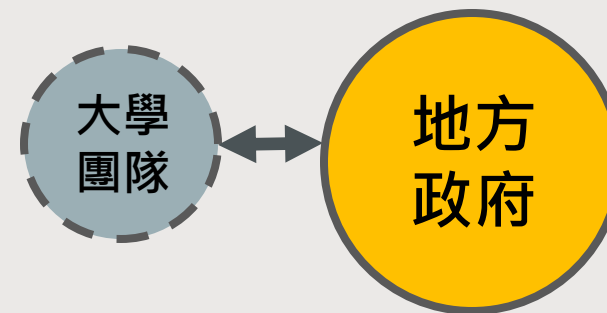
『大』學 - 『地』方政府 - 地『方』社會團體 (含產業與公民團體等)

- 簡稱「大地方三角」互動模式 (或加上國科會中央統籌，稱之為「四方治理」)

計畫背景：地方發展中的大學與地方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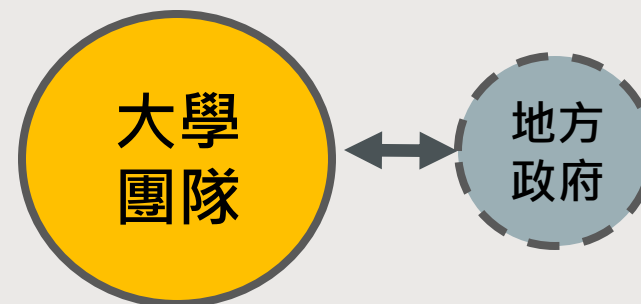
政府具有「地方治理創意」能量

部分地方政府有能力創新思維執行具遠見之政策，甚至得過創意或績優政策的相關獎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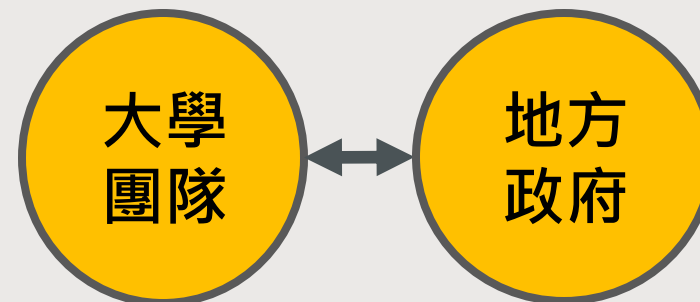
大學具有「人文社科研發」能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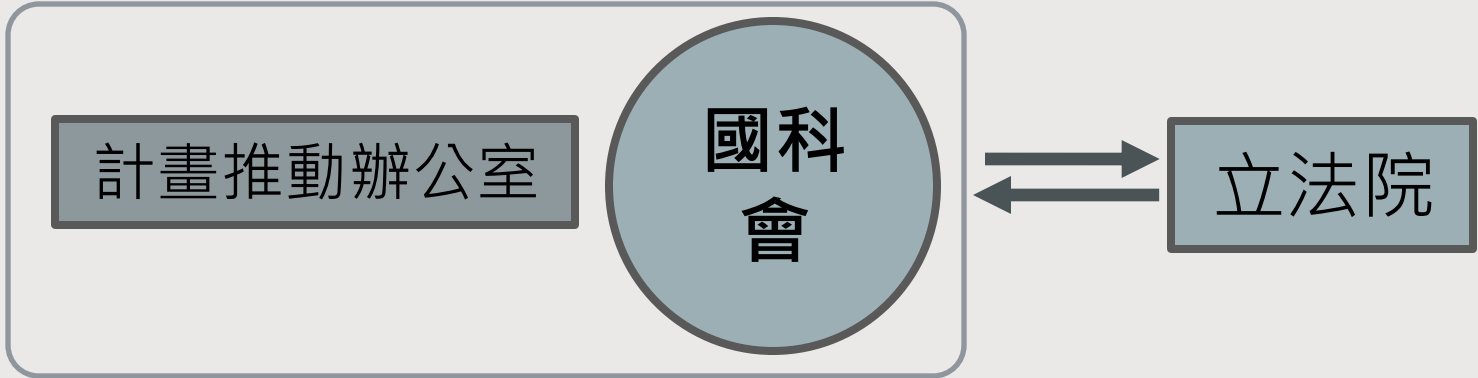
地方政府因部分結構性因素，較未能做政策研發與跨局處資源整合。相反來說，大學身為高等教育機構，較具有研發能量。



本計畫：第三條路「治理創意」+「人社研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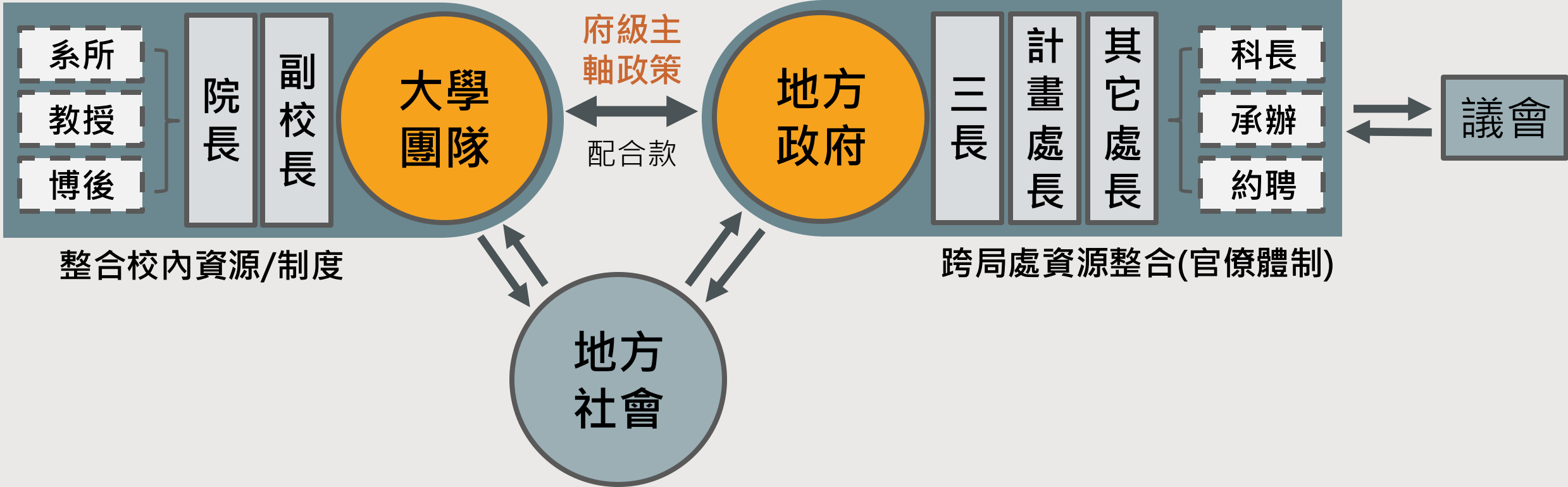
大學與地方政府合作，透過「研發」協助地方政府讓「創意政策」能夠落實，以跨域與循證治理地方。





徵件、補助
與統籌管考 ↓ ↑ 計畫提案

邀請參與會
↓ ↑ 議與交流



跨域政策議題



多元包容政策：包括協助各種社會弱勢，如幼托、長照、原住民、客家、性別平權與新住民或移工等地方社福勞工政策之創新與實踐



社會創新政策：包括數位治理、產業創新、青年創業、居住正義、公共空間再造、文化資產保存或再生、或結合生態與文化產業等地方發展政策之創新與實踐



永續韌性政策：氣候變遷與地緣政治下之淨零能源轉型、國土規劃與區域發展、公共衛生治理、水資源治理、極端天氣調適策略、地方產業之全球競爭力等風險溝通創新與實踐

地方治理創新機制

1

協助縣府局處橫向連結：改善地方政府局處本位主義問題，溝通跨域政策、整合局處資源

2

協助縣府爭取中央建設經費或法規修正：協助地方政府爭取預算或協調法規，以營造更友善地方發展之環境

3

進行基礎資料調查並轉譯知識成相關政策指南或法律文件如招標書、工作手冊、培力學習指南、地方自治法規

4

調動並協助關鍵公務員的想像力與行動力

計畫說明：「知識引領地方政策創新」舉例

	橫向連結	垂直整合	知識轉譯法制化文件	心態願景
大學A	教育前線資源		1999技術型標案	人口資料調閱
大學B		戰地觀光轉型	梅石招標案件	
大學C	農會加值轉型		食農知識建置	
大學D		助清境爭取資源	暗空自治條例	暗經濟想像
大學E		陪伴青陪工作站		產業智慧化公共性
大學F	時間銀行		社區政策法制化	音樂照護
大學G	長照主流化		長照拓點/教育	

計畫操作要點

建立單一整合型計畫

參照3項實踐跨域政策議題，及4項協力治理創新機制，提出單一整合型計畫。

「大地方三角」互動

累積案例經驗，建置大學與地方政府合作與政策實踐操作模式。

人文社科人才培育

計畫總主持人應整合計畫與大學資源，構思人文社科人才對接地方政策研發創新之培育方式。

前期與本期計畫差異

如執行過前期計畫，要整合更多局處資源做更跨域議題深化；發展大學與地方政府更制度化之政策互動方式。

與其它補助計畫差異

如該議案有其他部會經費支持，應簡述說明(共同)主持人參與之相關委託計畫的執行成果摘要，避免資源重複配置。

學術與科普發表

國內外相關專業論文與人文社會科普之成果發表，對話公民社會領域，提升學術能見度與政策影響力。



考評與交流

實地訪視

每年的2-5月辦理實地訪視考評。藉由邀請地方政府參與會議、參訪政策施作田野，實地了解大學與地方政府的政策執行情形。

Panel研討會發表

通常於每年10-2月推動，藉由大學共組Panel研討會發表，能提升本計畫能見度，與外界學術社群相互交流。

七校共學交流會

每年寒暑假計畫推動辦公室會辦理七校共學交流研討會或工作坊，藉由邀請講師，與各校成果分享，讓各大學能相互觀摩學習。

考評與交流 (1)：實地訪視



府方參與會議溝通計畫執行與成果

說明：大學實地訪視。圖中包含地方政府秘書長與計畫處長。



田野參訪（社區重要團體或個人）

說明：大學實地訪視。圖中包含地方政府行政處長及在地重要組織的執行長。

考評與交流(2)：七校共學之多方對談



2024年七校共學交流研討會

說明：國科會、國發會、地方政府與大學對談地方創生知識與實踐



2023年七校共學交流研討會

說明：國科會、地方政府與大學對談地方發展智庫的想像與連結

考評與交流(3)：七校共學主題研究與亮點計畫



計畫推動辦公室主題演講

說明：計畫推動辦公室針對「大學 - 地方政府」研究計畫補助款項分析與報告。



計畫亮點交流分享

說明：計畫推動辦公室推動各校寫個案，圖為大學分享「大學協助地方政府文化治理」一題。

考評與交流(4)：學術年會 Panel發表



2023發展研究年會主題發表

說明：該場次主題為數位治理與地方發展，相關文章投稿中



2023台灣政治學會年會主題發表

說明：該場次主題為大學地方政府智庫，相關文章投稿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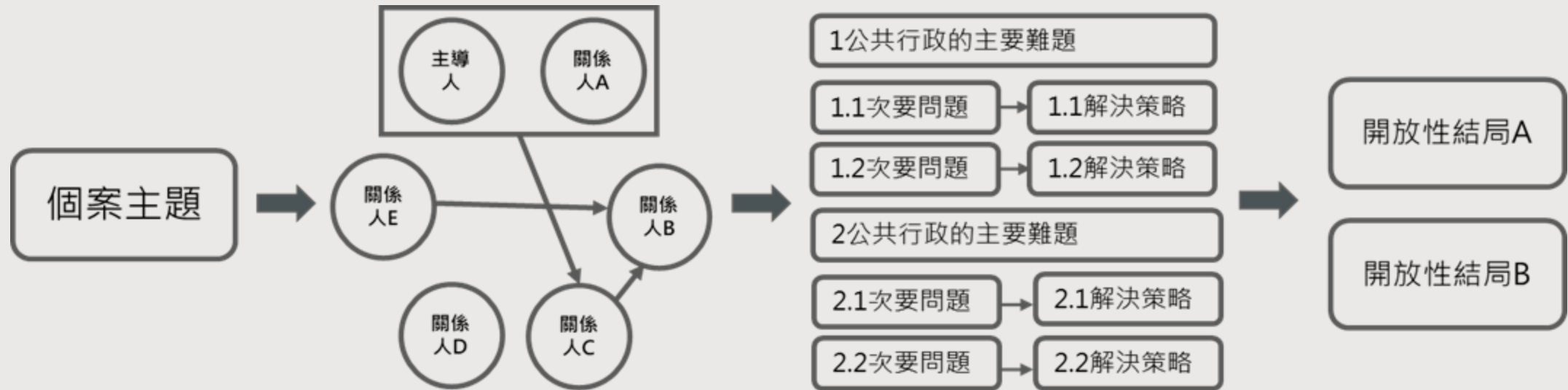
考評與交流(5)：公共行政問題導向個案寫作工作坊



2024.01.22 個案寫作工作坊

說明：計畫推動辦公室邀請台灣公共事務個案聯盟蕭乃沂教授演講「公共行政個案寫作」，同時也邀請有「公共行政個案寫作經驗」的東海大學公共行政學系李衍儒教授分享。

考評與交流 (6)：公共行政問題導向個案寫作架構圖



資料來源：計畫辦公室綜合修改自 Harvard Kennedy School Case Program；台灣公共事務個案聯盟

第三期部分成果即將刊載於國科會《人文與社會科學簡訊》

2024年9月出刊！

申請機構資格

1. 本會專題研究計畫之受補助機構。
2. 設有人文及社會科學相關系所，能提出配合方案（含人事、空間、設備）及建立鼓勵教師從事以人文社科發展為核心，並與公、私部門協力建立跨域治理之合作機制者。
3. 有資源能建立人文社科人才對接地方發展政策研發創新之培育機制

主持人資格

1. 符合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之計畫主持人（共同主持人）資格者（不含已退休人員）。
2. 計畫主持人應任職於人文及社會科學相關系所，並鼓勵院級以上主管擔任，能負起：
 - ✓ 規劃議題
 - ✓ 執行研究並創新實踐與地方政府合作之政策
 - ✓ 思考建置人文社科人才培育對接地方發展政策研發之可能
3. 申請機構可視計畫需要，跨校邀請相關領域的學者組成團隊，擔任共同主持人。

大地方計畫 計畫構想書 (以A4紙張10頁為限字型大小12pt單行間距為準)

團隊執行優勢

- 1.申請機構申請之理由與優勢
- 2.計畫主持人及共同主持人執行此項計畫之優勢條件
- 3.申請機構配合方案(包括空間、設備、經費、人力、行政支援、博士後研究名額補助及鼓勵學者從事此方面研究等)

計畫執行模式

- 4.大學配合地方政府施政發展特色政策合作，並以單一議題整合型計畫為主，如為多議題，應整合並說明彼此之關聯性，避免主題發散
(請依三項實踐跨域政策議題、四項協力地方治理創新機制具體說明規劃議題，且須列出與相關部會補助計畫與本計畫之區隔性)
- 5.達成本計畫任務之具體構想及步驟，並列出計畫關鍵績效指標(每一子計畫逐年KPI)
- 6.計畫總主持人應整合計畫與大學資源，構思人文社科人才對接地方政策研發創新之培育方式，並思考成立「人文社科地方治理研究中心」之可能

預期成果展望

- 7.達成本計畫任務可行之具體構想、步驟及對地方政府可能之貢獻(含本計畫之預期效益)
- 8.執行期滿永續營運之規劃(包括有執行經驗之申請機構未來如何持續與地方政府合作)

其它附件資料

- 9.計畫參與人員(含共同、協同主持人)及申請補助經費(請分年敘述)
- 10.與地方政府會議之相關證明(如通訊或會議紀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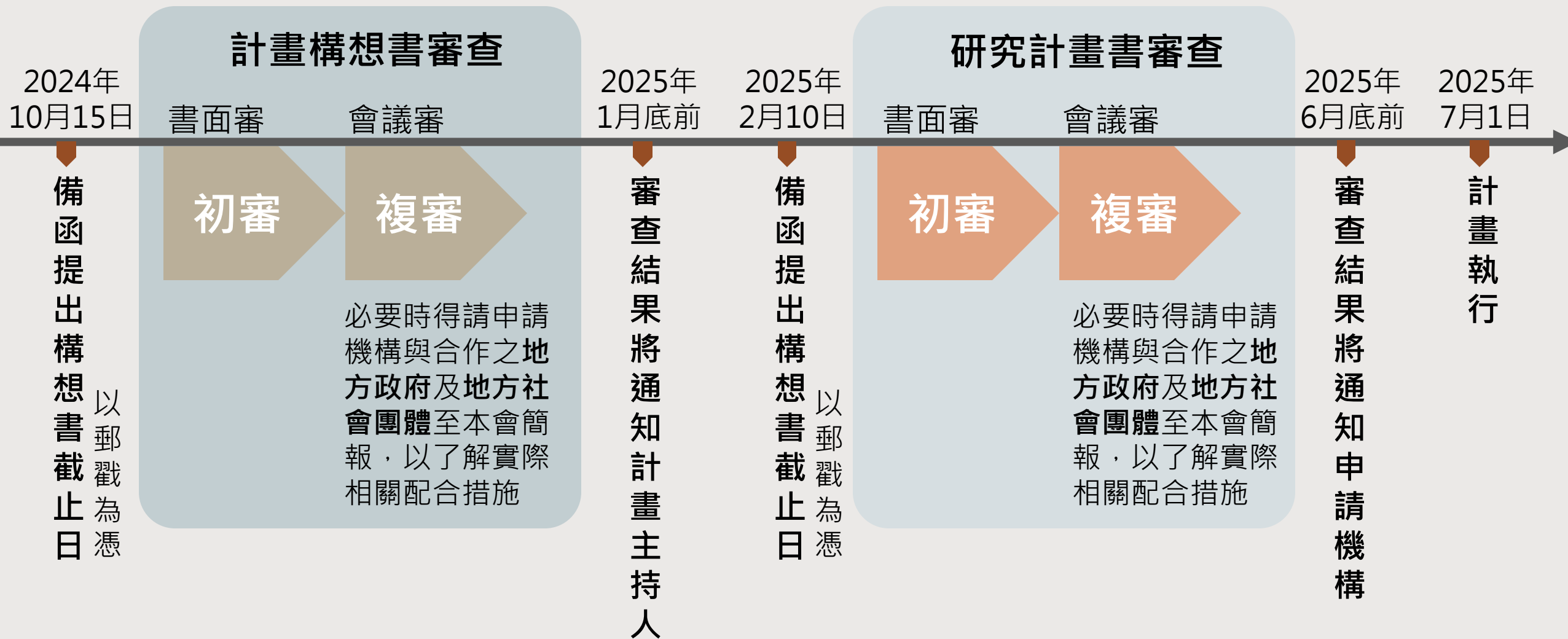


計畫執行期限

- 計畫執行期限以三年為一期
- 執行期間自2025年7月1日至2028年6月30日
- 實際執行期間之起迄日期將視審查及經費等狀況核定

大地方計畫計畫期程

(本會將邀請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組成評審委員會審查)



地方政府配合款

- 計畫構想書階段

附上會議紀錄或通訊Mail以證明獲得地方政府的合作承諾。

- 研究計畫書階段

須附上官方合作承諾書(請參考左圖)，清楚說明地方政府願意編列每年至少20萬配合款(須加蓋關防章)。

國科會114年度「大學與地方政府合作推動地方人文發展與跨域治理計畫」 合作承諾書

計畫名稱：

計畫主持人姓名及職稱：

計畫主持人任職單位：

地方政府名稱：

地方政府代表人姓名及職稱：

施政重點：

合作議題：

合作模式：

配合款及配合事項：

(須提供計畫至少每年20萬元之配合款，並列出使用項目)

此致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地方政府代表人：_____ (請加蓋關防)

申請機構代表人：_____ (請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審查重點（構想書、計畫書）

- 1 配合地方政府發展特色，並提出地方政府施政重點之官方承諾書佐證。
- 2 計畫內容之政策性意涵及計畫成果對地方政府之可能貢獻程度。
- 3 與相關部會補助地方政府計畫有所區隔。
- 4 計畫構想之合理性、可行性及永續性。
- 5 本計畫整體分工架構、整合性及分年研究重點之適切性。
- 6 達成本計畫目標之方法、時程與階段性成果。
- 7 相關文獻的評述、地方政府整合規劃構想及學術之創新性。
- 8 自我評鑑之預期效益及關鍵績效指標（KPI）之可達成性。
- 9 經費編列之合理性。
- 10 申請機構之配合方案（包含空間、設備、經費及其他具體措施等）。

執行與考評

1

申請機構於計畫執行期間須配合本會之通知，提供計畫執行進度、績效及成果等考評資料。

2

本計畫於執行期間，執行機構應依本會指定之時間，按時繳交年度或期末成果報告，所繳交之成果報告應為完整報告，內容應包含：

→ 計畫執行績效（原計畫之預期進度及成果達成情形）。

→ 自我評鑑成果之績效、對地方政府之貢獻程度及具體政策建議。

→ 地方政府及執行機構之配合情形（包含空間、設備、經費、人力、行政支援之具體措施等，特別是地方政府配合款之撥付及使用情形）。

→ 未來計畫之執行規劃重點（含改善方案）。

3

本會得視實際需要進行年度或期末成果考評；考評方式可為書面審查、定期會議簡報或實地查訪，如為會議簡報，需由執行機構與合作之地方政府代表、在地協力之產業或公民團體代表等共同出席

4

如計畫未達預期績效指標或執行成果不彰，本會得重新審酌經費補助額度及執行期限，或終止補助其執行之計畫。

大學與地方政府計畫v.s.人社實踐計畫

大學與地方政府合作推動地方人文
發展與跨域治理計畫



以『地方治理創新』為地方發展之主軸思維，基於大學學術應用對接地方社會需求，以人文關懷和價值創新的角度，探討地方發展關鍵難題，開展大學與地方政府制度化的合作，提供創新思維、資源整合、預算與法制文件等方案，並轉化為實際推動政策，以提升在地人民的生活福祉。

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



以研究創新與社會責任角度，探索所在區域當前面臨的重要問題與困境，一研究單一或多個議題組成全校型跨學科團隊，結合在地公民團體進行實際操作，協助解決問題，建立「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模式，提出具體改善建議，作為未來政策制定參考。

注意事項

依原住民族基本法第21條第1項規定「政府或私人於原住民族土地內從事土地開發、資源利用、生態保育及學術研究，應諮詢並取得原住民族同意或參與，原住民得分享相關利益」，並配合辦理下列事項：

- 1
 - ✓ 執行計畫如有對於是否須諮詢並取得原住民族同意或參與之疑義，由申請機構行文原住民委員會確認，並副知本會。
 - ✓ 依法應取得原住民族同意或參與之計畫，請於計畫開始執行之日起6個月內繳交取得原住民族同意或參與之證明文件。

2 本計畫由本會邀請學者專家組成評審委員會，依第九項審查重點綜合考量申請機構之條件及本會預算後遴選出執行機構，未獲補助者，恕不接受申覆。

3 本公告若有未盡事宜，依其他有關規定辦理。

線上表單提問

1

台中市政府社會局長青福利科/弘光科技大學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業系 黃玟娟 助理教授
計畫需要先取得台中市政府社會局長青福利科以公文方式同意抑或股長科長口頭同意即可?

2

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詹大千 研究員
是否網路上可以查到過去已經通過或執行完成案件的資訊? 謝謝。

3

臺北市立大學都會產業經營與行銷學系 劉松達 副教授
計畫主要成員是否以人文相關系所之師長為佳?

4

臺灣科技大學建築系 江維華 教授
是否可以國際交流方式延攬海外顧問?

中央政府統籌
地方政府出題
大學知識解題
在地社會同行

THE END